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 Group Limited

TOM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83)

公告

**認購 ULE HOLDINGS LIMITED 交割及
授出經修訂領售權**

茲提述該等公告及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TOM E-Commerce授出經修訂領售權及可轉換貸款。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認購事項交割

本公司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交割之所有先決條件（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TOM E-Commerce 授出經修訂領售權予中郵香港）已獲達成，而交割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即交割日）落實。

終止有關合營公司之若干先前協議

於交割後，終止協議已於交割日生效。

放棄轉換權契據

於(i) 交割；及(ii) 合營公司取得所需之內部董事及股東決議和監管審批後，放棄轉換權契據經已於交割日生效。

授出經修訂領售權

於交割後，經修訂與重述之股東協議經已生效，根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批准，經修訂與重述之股東協議項下之經修訂領售權已由 TOM E-Commerce 授予中郵香港，自交割日起生效。

交割之財務影響

緊隨交割後，TOM E-Commerce 於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已攤薄至約 22.39%，而合營公司將繼續以權益法記賬列作本公司之聯營公司（透過 TOM E-Commerce 持有）。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本身之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TOM E-Commerce 授出經修訂領售權及可轉換貸款。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認購事項交割

本公司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交割之所有先決條件（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TOM E-Commerce 授出經修訂領售權予中郵香港）已獲達成，而交割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即交割日）落實。

緊隨交割後，合營公司將由 (i) TOM E-Commerce 持有約 22.39%；(ii) 中郵香港持有 70.00%；及 (iii) 少數投資者持有約 7.61%。

終止有關合營公司之若干先前協議

於交割後，終止協議經已生效，據此（其中包括），(i) 合營公司；(ii) 本公司；(iii) TOM E-Commerce；(iv) 中郵香港；(v) 中郵；(vi) 中郵電商；(vii) 少數投資者；及 (viii) 深圳市新易網通已：

- (i) 豁免及解除任何一方過去、現在和未來在反競爭條款及額外協議項下（實際或或有）之責任與義務；及
- (ii) 放棄在終止協議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針對彼此以及各自的代理、高管、董事、股東、負責人、員工、代表、顧問、繼承人和受讓人所主張的一切由反競爭條款和額外協議引起或與反競爭條款相關的義務、索賠、權利和責任，

並自交割日起生效。

放棄轉換權契據

於(i) 交割；及 (ii) 合營公司取得所需之內部董事及股東決議和監管審批（如有）後，放棄轉換權契據經已於交割日生效，據此，TOM E-Commerce 已放棄其所擁有的將可轉換貸款轉換為合營公司股份之所有權利。

除放棄有關可轉換貸款之轉換權外，放棄轉換權契據並不會影響 TOM E-Commerce 在可轉換貸款項下的任何其他權利，特別是 TOM E-Commerce 就合營公司於交割日起計六個月內向 TOM E-Commerce 償還之人民幣 155,000,000 元的權利。

授出經修訂領售權

於交割後，經修訂與重述之股東協議經已生效，根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批准，經修訂與重述之股東協議項下之經修訂領售權已由 TOM E-Commerce 授予中郵香港，自交割日起生效。

交割之財務影響

緊隨交割後，TOM E-Commerce 於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已攤薄至約 22.39%，而合營公司將繼續以權益法記賬列作本公司之聯營公司（透過 TOM E-Commerce 持有）。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本身之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TOM 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國猛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倘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國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陸法蘭先生（主席）
張培薇女士
李王佩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沙正治先生
方志偉博士
陳子亮先生

替任董事：
黎啟明先生
（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